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4-050
债券代码：111019 债券简称：宏柏转债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5月14日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怀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开设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放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将已开设的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账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接收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增资至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的专项存储和使用，专项用于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建设。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他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署等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

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募投项目的推进，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